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9 名。公司监事及有关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为统筹公司品牌推广及企划工作、提升公司整体品牌运营及企划能力，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部门职能规划，调整公司组织架构，增设企业营销策划部，其主要职责包括品牌管理、品牌运营、宣传推广、媒体及新媒体运营管理、活动展会策划等。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26日

附件：公司组织架构图

